

证券代码：300833

证券简称：浩洋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5-010

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二、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1,687,665.47 元，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46,775,676.89 元。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,144,421,811.26 元，资本公积为 1,091,433,589.09 元；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916,164,870.35 元，资本公积为 1,114,745,052.03 元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目前整体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，董事会提议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：拟以公司总股本 126,490,50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3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64,437,650 元（含税），本年度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若在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分配比例将按照

现金分红总额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。

2024 年度，公司累计实施现金分红 164,437,650 元(含税)，采用集中竞价、要约方式实施股份回购金额 0 元，实施现金分红及股份回购总额共计占 2024 年度净利润的 54.51%。

三、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

（一）现金分红方案指标

项目	2024 年度	2023 年度	2022 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64,437,650	202,384,800	185,519,4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301,687,665.47	366,174,457.49	356,171,262.73
研发投入（元）	85,850,696.49	56,834,563.03	57,502,566.84
营业收入（元）	1,211,952,045.34	1,304,893,889.86	1,222,700,520.74
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1,144,421,811.26		
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916,164,870.35		
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	是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552,341,85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341,344,461.9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552,341,85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（元）	200,187,826.36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（%）	5.35		

是否触及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4 条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	否
---	---

（二）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说明

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 552,341,850 元，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%，且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 3000 万元。因此公司不触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8.1 条第（九）款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。

四、利润分配预案的合规性、合理性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制度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，符合公司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和利润分配政策，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，合法、合规、合理。

五、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董事会一致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，具有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企业会计制度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，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发展需求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。公司董事会对于该议案的审议、表决程序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因此，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其他情况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

1、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按照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，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，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，同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时备案，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。

2、本次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，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七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一次会议审核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浩洋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5 日